**林泽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公开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高平市林业局森林消防大队防火物资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1405812025AGK00027

采 购 人：高平市林业局

采购代理机构：林泽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四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03](#_Toc27095)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07](#_Toc8077)

[第三章 评标标准和评标方法 3](#_Toc18830)6

[第四章 商务、技术要求 40](#_Toc21203)

[第五章 合同文本 47](#_Toc10011)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52](#_Toc2097)

[第七章 相关附件 74](#_Toc6339)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高平市林业局森林消防大队防火物资采购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在山西政府采购平台（http://www.ccgp-shanxi.gov.cn/home.html）线上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5年05月14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1405812025AGK00027

项目名称：高平市林业局森林消防大队防火物资采购项目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总预算金额：500000元

采购需求：本次采购为1个包，投标人所报项目必须完全响应本招标文件所列示内容，范围包括：货物的供应、运输、售后服务等(具体报价范围、采购范围及所应达到的具体要求，以招标文件中商务、技术和服务的相应要求为准)。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单位 | 数量 | 备注 |
| 一 | 防火服（鞋） | | |  |
| 1 | 夏防火服 | 件 | 150 | 含最新森林标志一套,带帽子 |
| 2 | 棕色作战靴 | 双 | 150 |  |
| 二 | 训练、备勤服（鞋） | | |  |
| 1 | 圆领体能训练服 | 件 | 150 | 含国家消防员徽 |
| 2 | 圆领加绒体能训练服 | 件 | 150 | 含国家消防员徽 |
| 3 | 春秋备勤服 | 套 | 150 | 含国家消防员附件一套（徽森林标识） |
| 4 | 夏备勤服 | 套 | 150 | 含国家消防员附件一套（徽森林标识） |
| 5 | 冬备勤服 | 套 | 150 | 含国家消防员附件一套（徽森林标识） |
| 6 | 迷彩服 | 套 | 150 | 含迷彩帽子 |
| 7 | 火焰蓝作训帽（带蓝边） | 顶 | 300 |  |
| 8 | 冬季备勤鞋 | 双 | 150 |  |

（注：上述表格中未特别标注为“进口产品”字样的，均须采购国产产品。所采购的货物、服务必须符合国家的强制性标准）

1.合同履约期/供货期：合同签订后10日内完成。

2.质保期：符合国家规定。

3.质量要求：符合国家规定的合格产品标准及国家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4.供货地点：高平市林业局。

5.付款方式：具体方式签订合同时另行约定。

6.其他要求：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三、获取采购文件**

1.时间：2025年04月24日00时00分00秒至 2025年04月30日00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在线上获取采购文件。

2.方式：通过“山西省政府采购网”在线获取（采购公告下方选取“潜在供应商”处“获取采购文件”），供应商只有在“山西省政府采购网”完成获取采购文件申请并下载了采购文件后才视作依法获取采购文件。

3.地点：山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nxi.gov.cn/）。

4.招标文件售价：0元。

**四、投标文件提交**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在政采云平台投标客户端（http://www.ccgp-shanxi.gov.cn/home.html）完成递交（上传），递交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上传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人自行承担责任。

**五、投标文件开启**

时间：2025年05月14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

地点：山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nxi.gov.cn/home.html）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获取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期限届满后获取招标文件的，以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准）起7个工作日内，对招标文件需求的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对其他内容的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中国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针对本项目的质疑需一次性提出，多次提出将不予受理。未按本项目公告规定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供应商不得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

2.其他事项：

2.1公告发布媒介：山西省政府采购网

2.2在线投标响应（电子投标）说明：

1）本项目采用电子化交易；电子化交易流程操作指南：“<山西省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获取；

2）投标人应在提交投标文件前完成CA数字证书办理。（办理事项详见“<山西省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

3）投标人应安装“山西政府采购平台电子投标客户端”，请投标人自行前往“<山西省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获取并安装；

4）如有疑问，可致电技术支持热线：95763。

2.3本项目投标人无需到开标现场，须准时在线参加，直至评审结束。开标时间起30分钟内投标人可登录“山西政府采购平台”，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模块对投标文件进行在线解密。若在规定时间内投标文件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则投标无效。

2.4中标供应商应在合同签订前完成山西省政府采购网全部注册步骤并成为正式供应商。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高平市林业局

地址：晋城市高平市东城街道育红街24号

联系人：赵先生

联系方式：13935650091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林泽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晋城市颐翠路396号祥达集团商务中心三楼

联 系 人：王女士

联系方式：15635692956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王女士

电 话：15635692956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序号** | **内 容** | | **说明与要求** |
| --- | --- | --- | --- |
| 1 | 采购人 | | 高平市林业局 |
| 2 | 代理机构 | | 林泽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 3 | 项目名称 | | 高平市林业局森林消防大队防火物资采购项目 |
| 4 | 资金来源及  预算金额 | | 资金来源：财政性资金；  预算金额：伍拾万元整（￥：500000元）。 |
| 5 | 中标人的确定 | | 🗹 采购人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  🞎 由评标委员会推荐出中标候选人的排序，采购人确定 |
| 6 | 投标人应具备  特殊的资格要求 | | 无 |
| 7 | 投标文件  编制及递交 | | 1.投标人通过山西省政府采购网电子投标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同步生成一个加密文件，一个备份文件，存储在U盘里如遇系统问题开启备份文件。  2.电子投标文件所附各类证件、证书、证明材料采用清晰的原件证件的扫描件，并加盖法人电子签章。  3.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符合上述要求的jmbs格式（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山西省政府采购网电子投标客户端。  4.投标截止时间后，山西省政府采购网电子投标客户端无法接收投标文件。 |
| 9 | 投标人应提  交的资格证  明部分文件 | | 1、投标人代表的证明  （1）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参加投标的，提供“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书”；  （2）委托代理人参加投标的，提供“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3）自然人参加投标的，提供个人身份证明影印件；  （格式见第六章）  2、投标函  （格式见第六章）  3、以下内容提供《投标单位承诺函》（格式见第六章）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4、本项目其他特定资格条件  按照本部分序号1“其他特定资格条件”规定提交相关证明文件；  5、其他基本资格要求  提供供应商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自然人身份证明文件。  6、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  提供投标人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7.招标文件要求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格证明部分文件。  说明：本项目将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上述文件进行资格审查，具体资格审查内容及标准见第三章。 |
| 10 | 投标人应提交  的商务技术  部分文件 | | 报价文件  1、开标报价一览表；  报价明细表  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创新产品企业提供货物明细表（若有的话）  中小企业声明函（若有的话）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若有的话）  创新产品和服务承诺函（若有的话）  商务技术文件  2、对商务要求的响应内容  3、对实质性要求的响应内容  4、对非实质性要求的响应内容  5、对技术要求的响应内容  6、类似合同案例及相关证明资料；  7、招标文件要求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商务技术材料/文件  说明：以上内容涉及的格式资料详见第六章；  以上涉及相关要求的内容见本文件第三章相对应内容。 |
| 11 | 相关附件 | | 详见招标文件第七章 |
| 12 | 项目其他要求 | | 1. 🞎是 🗹否 接受联合体投标（要求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明确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部分占有一定的比例）  2. 🞎是 🗹否 接受合同分包（要求获得采购合同的投标人将采购项目中的一定比例分包给一家或者多家中小企业） |
| 13 | 投标文件开启 | | 1.投标人如在开标现场开启投标文件的须携带编制投标文件时所使用的CA数字证书及笔记本电脑。  2.投标人需在投标文件开启时，在开启现场，使用CA数字证书对其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解密时长30分钟。  3.因投标人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未递交投标文件，包括以下情形：  （1）投标人按顺序轮至解密投标文件时未出现的但在解密时长30分钟内到场的，其可待剩余投标人完成解密投标文件后解密其投标文件；当所有在场投标人完成解密且在解密时长30分钟内仍未到场的，视为未递交投标文件；  （2）投标人未携带CA数字证书或携带了非本次投标加密用CA数字证书的；  （3）投标人使用的CA数字证书属于注销或无效的；  （4）投标人携带的CA数字证书已损坏的。 |
| 14 | 投标保证金 | | 本项目不收取保证金 |
| 15 | 投标有效期 | | 90日历天（从提交投标文件日起计算） |
| 16 | 评标委员会的  组建 | | 评标委员会由5人构成，其中采购人代表1人，商务技术专家4人。  专家确定方式：从山西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内相关专业的专家名单中随机抽取。 |
| 17 | 中标服务费的  支付 | | 中标服务费收费标准参照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号、及国家发改委发改价格[2003]857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件规定收取。具体金额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收费基准价格计算标准详见投标人须知29.1。 |
| 18 | 提交履约  保证金 | | 🞎是 🗹否  🞎按合同约定 |
| 19 | 政府  采购  政策  要求 | 进口  产品 | 招标文件注明采购进口产品的，如有满足需求的国内产品参加，将按照公平竞争原则进行评审。  按照财政部《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财库[2007]119号）及《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号）的有关规定，本项目涉及的所有采购内容除特别标注为“可接受进口产品”外，均必须采购国产产品，所采购的货物必须符合国家的强制性标准。 |
| 节能  产品 | 凡涉及最新公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库〔2019〕19号）标注“★”的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投标人须提供所投产品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
| 货物中有最新公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强制采购产品以外的其他节能产品将按照“第三章 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给予加分。 |
| 环境  标志  产品 | 货物中有最新公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库〔2019〕18号）中产品的将按照“第三章 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给予加分。 |
| 信息  安全  产品 | 货物涉及《信息安全产品强制性认证目录》中的产品（8类13项），投标人须提供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按国家标准认证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 |
| 正版软件要求 | 采购项目中如含有计算机，必须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产品，所采购的其它软件必须为正版软件。 |
| 中小  企业 | 根据工信部等部委发布的《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按照本次采购标的所属行业的划型标准，符合条件的中小企业须按照招标文件格式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详见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本项目所属行业类别：工业。** |
|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及《山西省财政厅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助力扎实稳住经济的通知》（晋财购〔2022〕6号）规定，本项目适用于：  🗹 采购项目整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 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5%(工程项目为4%)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5%-6% (工程项目为1%-2%)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
| 说明：在采购项目整体或者设置采购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必须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投标人提供的货物不得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 |
| 监狱  企业 | 根据财库〔2014〕68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能够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
| 福利  企业 | 根据财库〔2017〕141号《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符合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条件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
| 20 | 备注 | | 投标人自行配置电脑进行线上开标解密、报价、询标等其他线上操作流程。本项目不强制要求投标人到现场开标，根据自身情况选择是否到场。 |

**注：本前附表内容与投标人须知内容不一致的，以前附表内容为准。**

一、总则

### 1.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次招投标活动。

### 2.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即本次采购活动的采购单位。

2.2“采购代理机构”是指林泽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3“潜在投标人”指符合本招标文件各项规定的合格投标人。

2.4“投标人”指符合本招标文件规定并参加本次投标的投标人。

2.5“中标人”是指经评标委员会评审、采购人确定，最终中标的投标人。

2.6“货物”是指各种形态、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设备、产品、辅件配件、备品备件、软件、服务等标的物。

2.7“服务”指招标文件所表述的投标人须向采购人提供的服务和应当履行的承诺和义务。

2.8“产品缺陷”是指货物在设计、原材料和零部件、制造、装配或说明指示等方面存在的潜在隐患或有碍产品使用安全和产品使用寿命等情形。

2.9“欺诈行为”是指为了影响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虚报、谎报、隐瞒事实，以假充真，以次充好，虚假承诺，损害国家公共利益的行为。

### 3.合格投标人的资格条件

3.1 具有本项目实施能力，符合、承认并承诺履行本招标文件各项规定的国内投标人均可参加投标。

3.2 投标人必须是已在中国境内依法登记注册并仍有效存续的投标人。

3.3 投标人应当遵守我国的有关法律、法规，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本项目所需的特定条件。

3.4具有法人资格且与其他法人具有控股关联关系的投标人的特别规则如下：

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包或者未分包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3.5本次招标不允许由两个以上投标人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身份共同投标。

3.6本项目潜在投标人可报。根据投标人综合得分，评标小组择优推荐。

### 4.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当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 5.通知的告知及获取

对与本项目有关的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包括书面材料、信函、传真、电子邮件等，下同)或以在本次招标公告刊登的媒体上发布公告的形式告知所有已登记并领取了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联系方式以投标人的登记为准，收到通知的投标人应以书面方式立即予以回复确认。因登记有误或线路故障导致通知延迟送达或无法送达，采购代理机构不因此承担任何责任，有关的招标活动可以继续有效地进行。

## 二、招标文件

### 6.招标文件的构成

6.1招标文件由下列六部分内容组成：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评标标准和评标方法；

第四章 商务、技术要求；

第五章 合同文本；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第七章 相关附件。

6.2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后，应仔细检查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如有遗漏、残缺等问题，应在获得招标文件2日内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否则，由此引起的损失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6.3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条款、事项、格式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有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或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或被确定为投标无效。

### 7.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7.1 投标人澄清要求的提交：任何已登记备案并领取了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均应以书面形式在投标截止时间15日以前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按招标公告中的联系地址以书面形式（包括书面材料、信函、传真，下同）送达采购代理机构。

7.2 采购人对澄清要求的处理：采购人对其认为需要给予澄清、修改以及进行其它答复的，将以补充文件的方式进行，并且采用书面补充公告的形式。补充文件中包括原提出的问题及问题的说明意见，但不包括问题的来源。

7.3采购人主动进行的澄清、修改：采购人无论出于何种原因，均可主动对招标文件中的相关事项，用补充文件的方式进行澄清和修改。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评标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应当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15日的，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顺延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7.4 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澄清、修改及其它答复的效力：无论是否根据投标人的澄清、修改或进行其它答复的要求，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一旦对招标文件做出澄清、修改或进行其它答复，即刻发生效力，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有关的补充文件，应当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投标人均具有约束力。

7.5 本采购项目采购人不组织所有已登记备案并领取了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踏勘现场。

7.6 本采购项目采购人不召开标前会。

7.7 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在开标现场对投标情况可在不改变招标文件实质内容前提下做进一步的澄清和说明，并经投标人代表签字确认。

## 三、投标文件

### 8.投标文件的语言和计量单位

8.1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包括技术文件和资料、图纸中的说明）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简体字。

8.2投标文件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8.3原版为外文的证书类文件，以及由外国人做出的本人签名、外国公司的名称或外国印章等可以是外文，但应当提供中文翻译文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必要时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提供附有公证书的中文翻译文件或者与原版文件签章相一致的中文翻译文件。

原版为外文的证书类、证明类文件，与投标人名称或其它实际情况不符的，投标人应当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8.4对于未附有中文译文和中文译文本不准确的投标文件，由此引起的对投标人的不利后果，采购人概不负责。

### 9.投标文件的组成及相关要求

9.1 投标文件分为资格证明部分、商务技术部分。

资格证明部分指投标人提交的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

商务技术部分指投标人能提供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相应技术服务文件。

本次招标，投标人应按本招标文件要求提交资格、商务技术文件内容和需要投标人自行编写的其他文件（具体填写要求及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

9.1.1电子投标文件

(1)投标人在山西省政府采购网电子投标客户端去制作、编制投标文件，并使用数字证书（CA）按招标文件规定签字、签章。同时使用数字证书（CA）对投标文件进行加密。

(2)电子投标文件所附各类证件、证书、证明，均要求采用原件扫描件。

9.2 投标保证金

9.2.1投标人须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的金额及提交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

9.2.2投标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确保已缴纳足额投标保证金。

9.2.3投标人要充分考虑汇款及到账所需时间及发现问题后采取补救措施所需时间，以确保投标保证金在规定时间前到达指定账户，导致投标无效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9.2.4投标保证金递交须知：投标人需从自身账户提交保证金，且磋商保证金单位名称必须与投标人登记的单位名称一致，不得以分公司、办事处或其他机构名义递交。

9.2.5投标保证金退还：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人的保证金；

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的保证金。

9.2.6有下列情形的，投标人保证金不予退还：

（1）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投标文件的;

（2）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3）除因不可抗力或投标文件认可的情形外，中标人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4）中标人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5）本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9.3 投标报价

（1）所有投标报价均以人民币元为计算单位。只要投报了一个确定数额的总价，无论分项价格是否全部填报了相应的金额或免费字样，报价均被视为已经包含了但并不限于货物采购、运输、验收、保险和相关各项服务内容等的费用。在其它情况下，由于分项报价填报不完整、不清楚或存在其它任何失误，所导致的任何不利后果均应当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投标报价为最终报价，除非因特殊原因并经双方协商同意，投标人不得再要求追加任何费用。同时，除非合同条款中另有规定，否则投标人所报价格在合同实施期间不因国家政策变化而变化。

（2）本次招标不接受可选择或可调整的投标和报价。

（3）投标人要按投标内容要求填写开标一览表，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代表签署。

（4）投标人对投标报价若有说明应在开标一览表显著处注明，只有开标时唱出的报价优惠承诺才会在评标时予以考虑。

（5）投标的报价优惠承诺应对开标一览表、分项价格表等提供相应的明细清单。除报价优惠承诺外，任何超出招标文件要求而额外赠送的服务、货物、免费培训等其他形式的优惠，在评标时将不作为价格折算的必备条件。

（6）最低报价不作为中标的保证。

9.4本次招标不接受备选方案。只允许投标人有一个投标方案，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 10.投标内容填写说明

10.1投标人应详细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投标文件须对招标文件中的内容做出实质性和完整性的响应。

10.2投标人必须保证响应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可靠，并接受评标小组对其中任何资料进一步审查的要求，否则投标人需自行承担由此引起的风险和责任。

10.3投标人须注意：为合理节约政府采购评审成本，提倡诚实信用，特别要求投标人应本着诚信精神，在本次投标文件的商务条款响应表和技术指标响应状况偏离表中以审慎的态度明确、清楚地披露各项偏离。若投标人对某一事项是否存在或是否属于偏离不能确定，亦必须在偏离表中清楚地表明该偏离事项，并可以注明“不能确定”的字样。

10.4投标文件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第六章的要求提交，并按规定的统一格式逐项填写，不准有空项；无相应内容可填的项应填写“无”、“未测试”、“没有相应指标”等明确的回答文字。投标文件未按规定提交或留有空项，将被视为不完整响应的投标文件，其投标有可能被拒绝。

10.5开标一览表为在开标仪式上唱标的内容，要求按格式统一填写，不得自行增减内容。

10.6投标人必须保证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可靠，并接受评标委员会对其中任何资料进一步审查的要求。

10.7因投标文件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 11.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1.1本项目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90个日历天。有效期短于该规定期限的投标将被拒绝。

11.2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在原定投标文件有效期内可以根据需要向投标人提出延长投标文件有效期的要求，投标人应立即以传真等书面形式对此要求向采购人作出答复；投标人可以拒绝采购人的要求而不会因此被没收投标保证金。同意延期的投标人应相应延长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因此而提出修改投标文件的要求。在延长期内，本须知第9.2条关于投标保证金的退还与没收的规定仍然适用。

**12.投标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12.1组成投标文件的各项文件均应遵守本条。

12.2投标人在投标文件及相关文件的签订、履行、通知等事项的书面文件中的“单位盖章”、“印章”、“公章”等处均仅指与当事人名称全称相一致的标准公章，不得使用其它（如带有“专用章”等字样）的印章。

12.3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在每一份投标文件的封面下方以及其他招标文件要求的位置填写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公章，同时在该处签署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投标人代表的全名或加盖本人签名章。

12.4投标人应按本招标文件所要求的投标文件的份数提交投标文件。

（1）投标人应保证投标文件内容严格一致；

（2）投标人对本招标文件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中提供格式的资料，必须按照样表格式要求在指定位置加盖与投标人全称相一致的标准公章并经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投标人代表签字，否则按投标无效处理。

12.5投标文件应字迹清楚、内容齐全、不得涂改或增删。如有修改和增删，必须有投标人公章及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其授权的投标人代表签字。

##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 13.投标文件的密封及标记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投标截止时间**

投标文件须按照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解密时间进行解密。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未进行解密的，投标无效。

**15.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和撤回**

15.1投标人在开标解密截止时间前，可对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

15.2投标人对电子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应在电子投标文件上进行，修改完成后重新上传。

15.3在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撤回。

**五、开标**

**16.开标及其有关事项**

16.1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主持公开开标，采购人代表、投标人代表及有关工作人员参加，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参加开标活动。

16.2代理机构在招标文件确定的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与招标文件预先确定的地点进行公开开标活动。投标人不足三家的，不得开标。

16.3开标后，所有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将不予退还。

**六、评标程序和要求**

**17.评标委员会的组成和职责**

17.1代理机构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本招标文件的规定，结合本招标项目的特点组建评标委员会，对3家及以上明确响应招标文件商务技术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估和比较。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7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17.2评审专家对本单位的采购项目只能作为采购人代表参与评标，法律规定的情形除外。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参加由本机构代理的政府采购项目的评标。

17.3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在评标结果公告前应当保密。

17.4评审专家由代理机构从山西省财政厅政府采购管理处评审专家库中，通过随机方式抽取。对技术复杂、专业性强的采购项目，通过随机方式难以确定合适评审专家的，经主管预算单位同意，采购人可以自行选定相应专业领域的评审专家。

17.5评标中因评标委员会成员缺席、回避或者健康等特殊原因导致评标委员会组成不符合相关法律规定的，代理机构应当依法补足后继续评标。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所作出的评标意见无效。

17.6无法及时补足评标委员会成员的，代理机构应当停止评标活动，封存所有投标文件和开标、评标资料，依法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原评标委员会所作出的评标意见无效。

17.7代理机构应当将变更、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的情况予以记录，并随招标文件一并存档。

18.初步评**审**

18.1资格性审查

采购人将依据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第三章评标标准和评标办法中资格性审查的内容及标准进行审查，以确定其是否具备投标资格。如果投标人不具备投标资格，不满足招标文件所规定的资格标准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对资格审查进行记录，并签字确认，与招标文件一并存档。代理机构对资格审查时需征得采购人授权后对投标文件进行资格性审查。

代理机构对模糊不清的或存在疑问的资格性证明文件，在不影响投标是否有效的前提下，须经投标人进行澄清或说明。

为保证投标的公开、公正、公平，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若有缺失或不符，开标后不允许补正或修正，且投标无效。

18.2符合性评审

评标委员会对通过资格性审查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按照招标文件第三章评标标准和评标办法中符合性评审的内容及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评审，以确定投标文件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服务等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

（1）重大偏离不允许在开标后修正。

（2）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评标委员会将予以拒绝，投标人不得再对投标文件进行任何修正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3）投标文件的细微偏差（一般技术、商务要求）是指在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但在个别地方存在漏项或者提供了不完整的技术信息和数据等情况，并且补正这些遗漏或者不完整不会对其他投标人造成不公平的结果。细微偏差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18.3审核中，对明显的文字和计算错误按下述原则处理：

（一）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二）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三）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四）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 19.投标的澄清

19.1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等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该要求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由评标委员会专家共同签字。

19.2投标人必须按照评标委员会通知的内容和时间做出书面答复，该答复经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投标人代表的签字认可，将作为投标文件内容的一部分。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拒不按照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评标委员会可拒绝该投标。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19.2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9.4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 20．政府采购政策性要求内容认定

20.1进口产品

招标文件注明采购进口产品的，如有满足需求的国内产品参加投标，将按照公平竞争原则进行评审。

按照财政部《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财库[2007]119号）及《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号）的有关规定，本项目涉及的所有采购内容除特别标注为“可接受进口产品”外，均必须采购国产产品，所采购的货物必须符合国家的强制性标准。

20.2节能产品

20.2.1凡涉及最新公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库〔2019〕19号）标注“★”的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投标人须提供所投产品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20.2.2货物中有最新公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强制采购产品以外的其他节能产品，将按照优先采购原则予以确定。

20.3环境标志产品

货物中有最新公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库〔2019〕18号）中产品，将按照优先采购原则予以确定。

20.4信息安全产品

货物涉及《信息安全产品强制性认证目录》中的产品（8类13项），投标人须提供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按国家标准认证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

20.5正版软件要求

采购项目中如含有计算机，必须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产品，所采购的其它软件必须为正版软件。

20.6中小企业

20.6.1根据工信部等部委发布的《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按照本次采购标的所属行业的划型标准，符合条件的中小企业须按照招标文件格式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详见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本项目所属行业类别：工业。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本项目适用于：

🗹 采购项目整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 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符合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5%（工程项目为4%）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5%-6%（工程项目为1%-2%）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20.6.2小、微企业只有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小、微企业制造的货物，享受货物的价格折扣，须如实填写《适用政府采购价格折扣优惠政策货物明细表》（详见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20.7监狱企业

根据财库〔2014〕68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能够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20.8福利企业

根据财库〔2017〕141号《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符合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条件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投标人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上述要求（如适用的话），均需作出响应。

**21.详细评审**

评标委员会只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和比较；评审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具体评审原则、方法和中标条件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评标标准和评标办法”。

**22.推荐或确定中标人名单**

评标委员会根据详细评审结果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中标候选人，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中标人。

**23. 评标报告的编写**

23.1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评标报告应当包括以下内容：

（一）招标公告刊登的媒体名称、开标日期和地点；

（二）投标人名单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

（三）评标方法和标准；

（四）开标记录和评标情况及说明，包括无效投标人名单及原因；

（五）评标结果，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或经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的中标人；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包括评标过程中投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要求进行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评标委员会成员的更换等。

23.2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评标报告由全体评标成员共同签字确认。

### 24.评标过程保密

24.1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采取必要措施，保证评标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除采购人代表、评标现场组织人员外，采购人的其他工作人员以及与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不得进入评标现场。

24.2开标之后，直到授予中标人合同止，凡是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意向等，均不得向投标人或其他与评标无关的人员透露。有关人员对评标情况以及在评标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

**25.重新评审及关于投标人非实质性响应滞后发现的处理规则**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一）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二）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三）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四）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评标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评标报告签署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无论基于何种原因，各项本应做拒绝投标处理的情形，即便未被及时发现而使该投标人进入评审或其它后续程序，包括已经签约的情形。一旦被发现存在上述情形，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均有权依法决定取消该投标人的此前评议结果，或决定对该投标予以拒绝，并有权采取相应的补救及纠正措施。

**26.采购项目废标、终止与处理**

26.1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发现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对采购项目予以废标：

（1）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项目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采购项目废标后，评标委员会应做出书面报告。

26.2废标后，采购机构应当将废标原因通知所有投标人，并依法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26.3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发布招标公告、资格预审公告或者发出投标邀请书后，除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情况外，不得擅自终止招标活动。

终止招标的，代理机构应当及时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终止公告，以书面形式通知已经获取招标文件、资格预审文件或者被邀请的潜在投标人，并将项目实施情况和采购任务取消原因报告本级财政部门。已经收取招标文件费用或者投标保证金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终止采购活动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所收取的招标文件费用和所收取的投标保证金及其在银行产生的孳息。

26.4公开招标数额标准以上的采购项目（如分包按包计），投标截止后投标人不足3家或者通过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按照以下方式处理：

（一）招标文件存在不合理条款或者招标程序不符合规定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改正后依法重新招标；

（二）招标文件没有不合理条款、招标程序符合规定，需要采用其他采购方式采购的，采购人应当依法报财政部门批准。

采购项目（按包计）终止后，评标委员会应做出书面报告。采购项目终止后，代理机构应当将废标原因通知所有投标人，并依法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26.5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标工作，与采购代理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七、签订合同**

**27.中标通知**

27.1代理机构在收到采购人的中标确认函起2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中标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7.2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27.3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应当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的，还应当告知未中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对未中标的投标人不做未中标原因的解释。

**28.签订合同**

28.1 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0日内，最长不超过30日，采购人和供应商使用CA证书在政府采购信息化系统“政采云平台”在线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双方签订合同后系统自动推送合同至山西政府采购网进行公开。

28.2 中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评标过程中的有关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文件的内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中标人不得再与采购人签订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它协议或声明。

**29.中标服务费**

29.1中标服务费收费标准参照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号、及国家发改委发改价格[2003]857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件规定执行，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一次性支付。

|  |  |  |  |
| --- | --- | --- | --- |
| **费率 服务类型**  **成交金额（万元）** | **货物招标** | **服务招标** | **工程招标** |
| 100以下 | 1.5% | 1.5% | 1.0% |
| 100-500 | 1.1% | 0.8% | 0.7% |
| 500-1000 | 0.8% | 0.45% | 0.55% |
| 1000-5000 | 0.5% | 0.25% | 0.35% |
| 5000-10000 | 0.25% | 0.1% | 0.2% |
| 10000-100000 | 0.05% | 0.05% | 0.05% |
| 1000000以上 | 0.01% | 0.01% | 0.01% |

**八、保密和披露**

**30.保密**

30.1投标人自领取招标文件之日起，须承诺承担本招标项目下保密义务，不得将因本次招标获得的信息向第三人外传。

30.2有关人员对评标情况以及在评标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

**31.披露**

31.1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有权将投标人提供的所有资料向有关政府部门或评审标书的有关人员披露。

31.2在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认为适当时、国家机关调查、审查、审计时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情形下，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无须事先征求投标人/中标人同意而可以披露关于采购过程、合同文本、签署情况的资料、投标人/中标人的名称及地址、投标文件的有关信息以及补充条款等，但应当在合理的必要范围内。对任何已经公布过的内容或与之内容相同的资料，以及投标人/中标人已经泄露或公开的，无须再承担保密责任。

## 九、询问和质疑

### 32.询问

32.1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和采购文件、采购结果有疑问的，可在政采云平台上以电子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提出询问，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二条第一款的规定时限做出处理和答复。

32.2询问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二条第二款的规定告知投标人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33.质疑**

33.1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在政采云平台上以电子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提出质疑。

33.2投标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

33.3提出质疑的时限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三条的规定。对本招标文件的质疑，其受到损害之日为收到本招标文件之日。

33.4投标人提出的质疑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五十五条的规定，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否则不予受理。质疑应当在政采云平台上以电子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提出，经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33.5 质疑书应当包括以下主要内容：

（一）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三）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四）事实依据；

（五）必要的法律依据；

（六）提出质疑的日期。

33.6质疑应按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质疑书应当附相关证明材料。质疑材料应为简体中文。

33.7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可不予受理：

（1）未在有效期限内提出质疑的；

（2）质疑未以书面形式提出的；

（3）所提交材料未明示属于质疑材料的；

（4）质疑书没有法定代表人签署本人姓名或印盖本人姓名章并加盖单位公章的；质疑书由参加采购项目的授权代表签署本人姓名或印盖本人姓名章，但没有法定代表人特别授权的；

（5）质疑书未提供有效联系人或联系方式的；

（6）质疑事项已经进入投诉或者行政复议或者诉讼程序的；

（7）质疑书未附相关证明材料，被视为无有效证据支持的；

（8）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条款或技术参数有异议，未在开标前通过澄清或修改程序提出，并且投标人已经参与投标，而于开标后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

（9）在提出本次质疑前半年内连续三次质疑而无事实依据的；

（10）其它不符合受理条件的情形。

33.8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将在收到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审查质疑事项，作出答复或相关处理决定，并在政采云上答复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33.9 质疑投标人对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的答复不满意以及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投诉。

33.10 投标人进行虚假和恶意质疑的，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可以提请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将处理决定在相关政府采购媒体上公布。

## 十、违约处罚

**34.违约处罚**

34.1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处以采购金额5‰以上10‰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2）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的；

（3）与采购人、其它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恶意串通的；

（4）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益的；

（5）在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6）向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7）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8）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9）未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10）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

（11）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12）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有第（1）-（6）项规定情形的，中标无效。投标人的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34.2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一）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二）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三）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四）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五）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六）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34.3评标委员会及其成员不得有下列行为：

（一）确定参与评标至评标结束前私自接触投标人；

（二）接受投标人提出的与投标文件不一致的澄清或者说明，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的情形除外；

（三）违反评标纪律发表倾向性意见或者征询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

（四）对需要专业判断的主观评审因素协商评分；

（五）在评标过程中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的；

（六）记录、复制或者带走任何评标资料；

（七）其他不遵守评标纪律的行为。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前款第一至五项行为之一的，其评审意见无效，并不得获取评审劳务报酬和报销异地评审差旅费。

第三章 评标标准和评标方法

### 一、投标文件初审

**1. 资格性审查的内容及标准**

|  |  |  |
| --- | --- | --- |
| 类型 | 审查要求 | 要求说明 |
| 基本资质 | 投标人代表证明 | （1）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参加投标的，提供“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书”  （2）委托代理人参加投标的，提供“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内容齐全，电子签章符合要求。 |
| 基本资质 | 投标函 | 内容齐全，电子签章符合要求。 |
| 营业执照 |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提供投标人信用承诺书。 以上证明材料须符合要求、有效、完整。否则，响应无效。 |
| 财务报告 |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 基本资质 |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 基本资质 |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 基本资质 |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 特定资质 | 本项目所需的其他特定资格条件 | 无 |
| 基本资质 | 其他基本资格要求 | 提供投标人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自然人身份证明，或其他非企业组织证明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文件。（扫描件） |
| 基本资质 | 开户许可证 | 提供投标人基本存款账户信息或开户许可证扫描件 |
| 采购政策 | 投标人为中小企业/小微企业 | 投标人根据要求单独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以招标文件要求为准。 |

说明：

1、资格检查的内容若有一项未提供或达不到检查标准，将导致其不具备投标资格。

2、投标人提供的其他材料，不作为资格检查的内容。

**3.符合性评审的内容及标准**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类型 | 要求 | 要求说明/标准 |
| 1 | 报价 | 审查投标文件的报价 | 1、所有投标报价均以人民币/元为计算单位。  2、不接受可选择或可调整的投标和报价。  3、不接受超出本项目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的报价。 |
| 2 | 商务资信 | 审查商务要求响应内容 | 对照本文件第四章中“商务要求”内容和投标文件的响应内容进行审查，没有做出实质性响应的做响应无效处理。 |
| 3 | 商务资信 | 审查实质性要求响应内容 | 对照本文件第四章中“实质性要求”内容和投标文件的响应内容进行审查，没有做出实质性响应的做响应无效处理。 |
| 4 | 技术 | 审查技术要求的响应内容 | 对照本文件第四章的“技术要求”中标“★”的内容和投标文件的响应内容进行审查，没有做出实质性响应的做响应无效处理。 |

说明：

1、符合性检查的内容，经评标委员会共同认定没有做出实质性响应的，将导致投标无效。

2、审查时，对特殊情况的处理评标委员会要遵循招标文件第三部分投标人须知规定的原则。

**4.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按无效处理。**

**5.特别说明**

5.1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提供的其他材料，不作为资格和符合性检查的内容。

5.2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格式”提供的材料，如有调整，内容及签署必须完整、有效，且没有本文件不可接受的条件。

### 二、评标办法及细则

### 1.评审原则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进行评标，综合评分法是将投标报价、商务部分、技术服务部分具体量化，并赋予相对权重分值，每一投标人的最终得分为每个评审因素的得分汇总。按照总得分由高到低择优选择最佳投标人的方法。综合评分法不保证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中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本办法，对投标单位的投标文件进行独立评标。

4.**评分标准及细则**

|  |
| --- |
| 一、价格部分（30分）（由评审委员会共同认定部分、客观分） |
|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30分。  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100 |
| 二、商务部分（20分） |
| 1、业绩部分（10分）（由评审委员会共同认定部分、客观分）  合同案例是以投标人自2022年至今签署的同类合同案例为准，（提供与最终采购人签订的合同首页、合同金额所在页、供货明细、签字盖章页作为证明）。每提供一份得2分，最高10分，未提供或提供证明材料不完整的不得分。  注：合同案例仅指投标企业与最终用户签订的合同，即合同中的供方必须与投标企业的名称完全一致，如公司名称发生变更，必须提供相关部门的证明文件。 |
| 2.售后服务承诺（9分）（由评审委员会成员个人认定部分、主观分）  针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承诺：包括但不限于①服装质量三包承诺；②退换货处理机制；③备品备件等。  上述内容每有一项缺失扣 3 分，每有 1 处存在内容缺陷（缺陷是指以下情形中的任意一项：内容理解与本项目采购标的采购需求不符；方案内容不清晰混乱；无针对性、可行性）扣 1 分，扣完为止，无方案不得分。 |
| 3.人员配置（1分）（由评审委员会共同认定部分、客观分）  有且准确提供本项目总负责人及主要人员的姓名、职务、联系方式、劳动合同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备注：要求投标人在投标文件内提供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未提供或者提供不完善的均不得分。 |
| 三、技术部分（50分）（由评审委员会成员个人认定部分、主观分） |
| 1、技术响应（8分）  投标产品技术性能指标完全满足招标文件的得 7 分，每有一项正偏离加 0.5 分（投标人需提供其相关证明材料），最高加 1 分。非“★”参数每有一项负偏离扣 1 分，非“★”负偏离超过（包括）6 项将否决投标。 |
| 2.供货方案（12分）  针对投标人提供的供货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供货组织方案及时间进度安排；②货物供应及运输；③量体定制安排；④产品检验、包装方案等。  上述内容每有一项缺失扣 3 分，每有 1 处存在内容缺陷（缺陷是指以下情形中的任意一项：内容理解与本项目采购标的采购需求不符；方案内容不清晰混乱；无针对性、可行性）扣 1 分，扣完为止，无方案不得分。 |
| 3.制作工艺（12分）  针对投标人提供的制作工艺：包括但不限于①工作流程；②生产及制作；③内部检验制度措施；④主要生产设备的明细清单等。  上述内容每有一项缺失扣 3 分，每有 1 处存在内容缺陷（缺陷是指以下情形中的任意一项：内容理解与本项目采购标的采购需求不符；方案内容不清晰混乱；无针对性、可行性）扣 1 分，扣完为止，无方案不得分。 |
| 4.质量保证措施（12分）  针对投标人提供的质量保证措施：包括但不限于①常见质量问题的控制方案；②质量管理措施；③突发事件情况分析；④应急响应预案等。  上述内容每有一项缺失扣 3 分，每有 1 处存在内容缺陷（缺陷是指以下情形中的任意一项：内容理解与本项目采购标的采购需求不符；方案内容不清晰混乱；无针对性、可行性）扣 1 分，扣完为止，无方案不得分。 |
| 5.服务人员配备（6分）  根据本项目服务要求提供完整的人员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岗位设置；②项目人员配备；③人员经验说明等。  上述内容每有一项缺失扣 2 分，每有 1 处存在内容缺陷（缺陷是指以下情形中的任意一项：内容理解与本项目采购标的采购需求不符；方案内容不清晰混乱；无针对性、可行性）扣 1 分，扣完为止，无方案不得分。 |

**注：各投标人商务部分、技术服务部分、报价各项得分合计为该投标人的总得分；评标委员会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确定1名中标人。**

第四章 商务技术要求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高平市林业局森林消防大队防火物资采购项目

二、**商务要求**

1、交货时间：合同签订后10日历天内完成。

2、交货地点：高平市林业局。

3、付款方式：具体方式签订合同时另行约定。

4、包装和运输：供应商负责所投全部产品的包装、运输等，确保产品符合采购人验收标准。

5、质保期及质保范围：一年，符合国家和行业标准。

6、质量要求：按照国家质量现行验收规范执行，质量达到合格标准。

7、实现的功能或者目标：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所提出的货物技术规格和服务要求，综合考虑货物的适用性，选择最佳性价比的货物前来投标，投标人应以技术先进的产品、优良的服务和优惠的价格，充分显示自己的竞争力。

**三、实质性要求**

1、政府强制招标品目清单中的产品:（若有的话）

2、《信息安全产品强制性认证目录》中（8类13项）的产品:（若有的话）

3、其他强制性要求或标准:（若有的话）

**四、非实质性要求**

1、投标人应保证所提供货物或服务不会出现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发法律或经济纠纷，否则由投标人承担全部责任。任何被投标人用于未经授权的商业目的行为所造成的违约或侵权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2、投标人未按合同要求提供货物或服务质量不能满足技术要求，且在规定时间内未使采购人满意的，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同时报请政府招标监管部门对其违约行为进行追究。

3、非强制招标节能产品、环保标志产品。（若有的话）

**五、技术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技术参数** | 单位 | 数量 | 备注 | 附图 |
| 一 | 防火服（鞋） | | | | | |
| 1 | 夏防火服 | 1.防火服必须达到 GB/T33536-2017 标准，防火服包括上衣、裤子，主面料采用原液芳纶布。 2.主面料阻燃性能：续燃时间(s):经向:≤1s，纬向:≤1s；阴然时间(s):经向:≤1s，纬向:≤1s；损毁长度(mm):经向:≤80，纬向:≤80；无熔融、滴落现象； 3.主面料断裂强力:经向≥950N，纬向≥950N;撕破强力:经向≥200N，纬向≥200N； 4.主面料单位面积质量(g/㎡)≥200。 5.PH值：4.0-8.5。 6.表面抗湿性能：洗涤5次后，沾水等级≥4级。 7.有醒目反光带；前胸、后背、手臂、腿部有醒目反光材料，左臂有臂章魔术贴和革挂绊，背后可根据采购人要求印反光贴字 8.全套外挂标牌:  a、左手臂处自带2块毛面魔术贴  b、右手臂自带1块毛面魔术贴  c、左前胸带悬挂袢及自由固定收紧式魔术贴 9.全套收紧：  a、领口紧(采用魔术贴收紧)  b、袖口紧(采用魔术贴收紧)   c、衣服腰部收紧(采用衣服内部收紧绳调节松紧)  d、衣服下口收紧(采用衣服内部收紧绳调节松紧）  e、裤口双重收紧(采用魔术贴及拉链调节松紧) 10.裤腰自由调节大小(采用魔术贴调节大小，调节范围≥0-20cm） 11.衣服背部:采用风琴折凑方式制作(保证扑火队员运动时宽松） 12.补强处理:肩、臀部应采用磨层加厚处理 13.上衣至少具备8个包、裤采用外挂风琴包设计 出具符合要求的检验报告，以上1-6项需在检测报告中体现 | 件 | 150 | 含最新森林标志一套,带帽子 |  |
| 2 | 棕色作战靴 | 鞋面材质：反绒牛皮、内里：高级网布、鞋底：高耐磨橡胶大底、耐折次数（10万次）、凯夫拉防穿刺内底. | 双 | 150 |  |  |
| 二 | 训练、备勤服（鞋） | | | | | |
| 1 | 圆领体能训练服 | 主面料为涤棉夹层针织布（袖深藏蓝色，身火焰蓝色）。纬编双面组织，由18tex精梳棉纱（紧密纺）、83dtex/72f消光涤纶低弹丝、含有TiO2的111dtex/72f十字截面涤纶低弹丝和22dtex/3f涤纶导电纤维组成，其中TiO2含量不低于2.25%，面料干重：260g/㎡。 | 件 | 150 | 含国家消防员徽 |  |
| 2 | 圆领加绒体能训练服 | 主面料为加厚涤棉夹层针织布（袖、深藏蓝色，上衣身火焰蓝色）。纬编双面组织，由22.4tex精梳棉纱（紧密纺）、含有TiO2的111dtex/72f十字截面涤纶低弹丝和22dtex/3f涤纶导电纤维组成，面料克重为干重300g/㎡。 | 件 | 150 | 含国家消防员徽 |  |
| 3 | 春秋备勤服 | 纱支：9.1tex×2/16.7tex×1 （110Nm/2×60Nm/1） 成份：50%羊毛、34%聚酯纤维、 15%莱赛尔、1%导电纤维；出具符合要求的检验报告。 | 套 | 150 | 含国家消防员附件一套（徽森林标识） |  |
| 4 | 夏备勤服 | 纱支：9.1tex×2/16.7tex×1 （110Nm/2×60Nm/1） 成份：50%羊毛、34%聚酯纤维、 15%莱赛尔、1%导电纤维；出具符合要求的检验报告。 | 套 | 150 | 含国家消防员附件一套（徽森林标识） |  |
| 5 | 冬备勤服 | 纱支：9.1tex×2/16.7tex×1 （110Nm/2×60Nm/1） 成份：50%羊毛、34%聚酯纤维、 15%莱赛尔、1%导电纤维；出具符合要求的检验报告。 | 套 | 150 | 含国家消防员附件一套（徽森林标识） |  |
| 6 | 迷彩服 | 90%聚酯纤维，10%棉（含导电纤维） | 套 | 150 | 含迷彩帽子 |  |
| 7 | 火焰蓝作训帽（带蓝边） | 纱支：9.1tex×2/16.7tex×1 （110Nm/2×60Nm/1） 成份：50%羊毛、34%聚酯纤维、15%莱赛尔、1%导电纤维；出具符合要求的检验报告。 | 顶 | 300 |  |  |
| 8 | 冬季备勤鞋 | 鞋面材质：牛皮、内里：透气帆布+海绵、鞋垫：抗菌防臭加厚高度承托缓冲鞋垫、鞋底：橡胶底、耐折次数（10万次）莱卡布内里、帮面：莱卡高密度透气布 | 双 | 150 |  |  |

**注：**

**1、货物中标“※”产品为核心产品。**

**2、供应商应注意本文件的技术需求或性能描述并未对一切技术细节做出规定，也未充分引述有关标准和规范的条文；招标文件中技术规格与要求仅仅是为了准确描述采购单位对所需货物的技术要求，并不对供应商的投标构成品牌限制。**

**3、“技术需求及主要性能描述”前加‘★’号的参数指标为主要技术指标（符合性审查内容），供应商所投产品必须满足或优于这些指标；未加‘★’号的参数指标为一般性技术指标，供应商所投产品应尽量满足这些技术指标要求，若所投产品不能满足一般性技术指标要求，评标委员会将按照评标标准和方法对一般性技术指标响应情况进行扣分。**

**4、若要求中涉及参数为独家所有，则自动变为参考参数。如供应商投标货物与技术参数无法对应，可选择相近参数的产品，但不能改变其技术性能，需在招标货物技术偏离表备注中标明。**

# 合同文本（模版）

# 合同文本

签订地点：

**甲方（采购人）：**

法定代表人：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

**乙方（中标人）：**

法定代表人：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

鉴于 年 月 日在林泽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组织进行的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所投包号）中，经评标委员会评定，确定乙方为中标（成交）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及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规定，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并共同遵守。

一、设备条款

**乙方向甲方提供供货明细表（附件一） 中所列产品及相关服务， 详细参数见乙方投标文件。**

二、合同总金额

人民币（大写）： 元整

（小写）：￥

本合同总金额除双方另有约定外， 已包括货款、运输费、税费、产品进场送检送样费（如有）等履行本合同所需的一切费用，甲方无需再支付任何其他费用。乙方供应上述产品时应包含相关的所有配件。

三、付款方式

1、签订合同，且待甲方财政资金到位后，甲方凭乙方开具的等额增值税发票向乙方付合同价款的40%，即￥ 元（大写：人民币 整）。

2、货物到场、安装、调试，验收合格运行15日后，且待甲方财政资金到位后，甲方凭乙方开具的等额增值税发票向乙方付合同价款的57%，即￥ 元（大写：人民币 整）。货物质保期一年后，且待甲方财政资金到位后，甲方凭乙方开具的等额增值税发票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剩余的3%，即￥ 元（大写：人民币 整）。

四、交货

1、交货地点：按甲方要求。

2、交货时间：

3、在合同标的物之外，乙方不得提供、甲方不得接受赠品。

4、乙方应在产品送至交货地点时提交如下资料：

（1） 有乙方、送货单位盖章确认的送货单原件。

（2） 有乙方与第三方签订的采购订单原件。

（3） 合同约定的交货文件；

（4） 其他相关文件。

如乙方未按约定完全提供上述资料，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五日内予以 补齐， 并在补齐前不予支付货款（或要求退回已付款项），对此不视为甲方违约。

5、乙方提供的产品包装应能适应各种运输装卸，采取防潮、防震、防腐和防粗鲁搬运的保护措施，不另收包装费，如甲方对产品包装有要求 的，还应按甲方要求包装，包装物处理按甲方要求。

五、项目验收

标准站房安装完成，且仪器设备到货后，由甲方组织相关人员及监理单位进行初步点验，初步点验包括设备包装箱是否破损、仪器设备型号及数量是否满足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合同要求、设备配件是否齐全等；

设备安装调试和试运行结束后，依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以及合同约定，参照相关标准技术要求，由甲方组织验收。

六、甲方权利义务

1、组织验收并及时办理付款手续。

2、项目验收合格后，甲方须在七个工作日内将《验收结算报告》交回。

七、乙方权利义务

1、保证所供设备均为投标文件承诺设备，符合相关质量检测标准，具有该产品的出厂标准或国家鉴定证书。

2、保证设备的售后服务，严格依据投标文件及相关承诺，对设备及系统进行保修、维护等服务。

八、违约责任

1、如果甲方逾期付款，超过10日后,每日应向乙方偿付应付款项的 0.5%作为违约金；

2、如果乙方没有按合同规定提供货物或维修服务的，每延迟一天扣除合同总金额的 0.5%的违约金，延迟超过十五天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要求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20%作为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就不足部分继续向乙方追偿。

3、乙方产品经验收不合格的，经乙方两次更换后仍不合格，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20%作为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就不足部分继续向乙方追偿。

4、乙方提供的产品如若涉嫌侵犯他人包括但不限于知识产权，由此造成的法律纠纷有乙方承担，同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要求乙方返还已支付的价款，甲方还有权要求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价款的20%作为违约金。

九、补充条款



十、不可抗力

甲乙双方的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 应及时向 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理由；在取得有关主管机关证明以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予承担违约责任。

十一、争议解决

1、因履行本合同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依法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2、当产生任何争议及争议正在诉讼程序时， 除争议事项，双方应继 续行使其剩余的相关权利，履行本合同的其他义务。

十二、合同生效及其他

1、合同由甲乙双方法人或委托代理人签章确认并加盖骑缝章后，即行生效。

2、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两份，各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合同执行过程中出现的未尽事宜， 双方在不违背合同和招标文件的前提下协商解决。协商结果以“补充合同”形式作为合同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4、本合同第十四、十五条款所列文件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三、下列文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部分

1、招标文件

2、投标文件

3、乙方所做的其他承诺

十四、附件明细

1、供货明细表

2、采购需求

|  |  |
| --- | --- |
| 甲方（盖章） | 乙方（盖章） |
| 单位名称：  单位地址：  法人或委托代理人：  日期：年 月 日 | 单位名称：  单位地址：  法人或委托代理人：  开户行：  账号：  行号：  日期： 年 月 日 |

#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 投标人提交文件须知

1.投标人应严格按照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内容、顺序填写和提交下述规定的全部格式文件以及其他有关资料，混乱的编排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查找不到，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2.所附表格中要求回答的全部问题和信息都必须正面回答。

3.本资格声明的签字人应保证全部声明和问题的回答是真实的和准确的。

4.评标委员会将应用投标人提交的资料并根据自己的判断，决定投标人履行合同的合格性及能力。

5.投标人提交的材料将被妥善保存，但不退还。

6.全部文件应按投标人须知中规定的语言和份数提交。

**二、投标文件封面及目录格式**

**投 标 文 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加盖法人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目 录**

**资 格 证 明 文 件**

1、投标人代表证明…………………………………………………………………………………………页码

2、投标函……………………………………………………………………………………………………页码

3、投标单位承诺函…………………………………………………………………………………………页码

4、本项目其他特定资格条件 ……………………………………………………………………………页码

5、其他基本资格要求…………………………………………………………………………………………页码

6、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页码

7、招标文件要求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格证明部分文件…………………………………页码

说明：目录内容和排序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投标人应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内容及顺序排列。

**报 价 文 件**

1、开标一览表………………………………………………………………………………页码

报价明细表……………………………………………………………………………………页码

2、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货物/服务明细表（若有的话）…………页码

3、中小企业声明函（若有的话）……………………………………………………………页码

4、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若有的话）………………………………………………页码

5、创新产品和服务承诺函（若有的话）……………………………………………………页码

**商 务、技 术 文 件**

1、对商务要求的响应内容…………………………………………………………………………………页码

2、对实质性要求的响应内容………………………………………………………………………………页码

涉及政府采购政策要求内容（若有的话）……………………………………………………………页码

3、对非实质性要求的响应内容……………………………………………………………………………页码

4、对技术要求的响应内容…………………………………………………………………………………页码

5、投标人类似合同案例及相关证明资料…………………………………………………………………页码

6、招标文件要求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商务技术材料/文件…………………………………页码

说明：目录内容和排序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投标人应提交的商务技术文件内容及顺序排列。

**资格证明文件**

**（一）投标人代表证明**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书**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地 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 名： 性 别：

身份证号： 职 务：

系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 (法人电子签章)

日 期： 年 月 日

**附法定代表人有效的身份证正反两面影印件**

|  |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采购代理机构）**：**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注册于 （投标人住址）的 （投标人名称）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身份证号）代表本公司授权 （投标人代表姓名、职务、身份证号）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贵方组织的项目，项目编号：，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 年 月 日生效，特此声明。

投标人： （法人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

日 期： 年 月 日

**附投标人代表有效的身份证正反两面影印件**

|  |  |
| --- | --- |
|  |  |

**（二）投标函格式**

**投 标 函**

\*\*\*\*\*\*\*\*\*（采购代理机构）**：**

(投标人全称)授权 (投标人代表姓名) (职务、职称)为我方代表，参加贵方组织的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招标的有关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投标。为此：

1、我方已仔细研究了本项目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下投标报价，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及合同约定完成项目。

人民币（大写） 元（￥ 元）

2、我方同意在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 个日历天内（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遵守本投标文件中的承诺且在此期限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如果中标，投标有效期延长至合同履约完毕。

3、我方承诺已经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招标法》中规定的参加政府招标活动的投标人应当具备的全部条件和本招标文件规定的特定资质要求。

4、提供投标须知规定的全部投标文件。

5、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和交付的服务的投标报价详见开标报价一览表。

6、保证忠实地执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7、承诺完全满足和响应招标文件中的各项商务和技术要求。

8、保证遵守招标文件的所有规定且无任何异议。

9、保证在开标解密截止时间前，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时，我方会以PDF格式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的形式在山西政府招标网中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否则可视为无效。

10、对贵方在本次招标公告刊登的媒体上发布的公告或与本项目有关的通知，我方会及时查看获取。若因线路故障等其他原因导致通知延迟获取或无法获取，责任由我方自负。

11、如果在开标后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我方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2、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13、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项投标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做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14、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投标文件，包括投标文件修改书（如有的话）、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确认无误。

15、我方承诺：采购人若需追加招标本项目招标文件所列相关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实质性条款的前提下，按相同或更优惠的折扣率保证供货。

16、我方承诺接受招标文件中合同全部条款且无任何异议。

所有有关本次投标的一切往来联系方式为：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投标人代表姓名：

投标人代表联系电话： （办公） （手机）

E-mail：

投标人： （法人电子签章）

日 期： 年 月 日

**（三）投标单位承诺函格式**

**投标单位承诺函**

（采购人名称）：

本投标人现参与 项目（项目编号： ）的采购活动，现承诺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二）、（三）、（四）、（五）项的规定要求：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如上述承诺不真实，愿意按照政府采购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投标人： （法人电子签章）

日 期： 年 月 日

**（四）本项目其他特定资格条件（若有的话）**

**（五）其他基本资格要求**

提供供应商有效、清晰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自然人身份证明。

**（六）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

提供投标人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七）招标文件要求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格证明部分文件**

（若有的话，以包为单位分别填写）格式自拟。

**报价文件**

**（一）开标报价一览表**

**开标报价一览表**

货币：人民币/元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项目编号 |  |
| 含税总报价 | 小写： |
| 大写： |
| 合同履行期限 |  |
| 其他 | 报价明细表附后 |

投标人： （法人电子签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报价明细表（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

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  名称 | 品牌 | 规格型号 | 产地及厂家 | 数量 | 单价 | 合价 | 合同履行  期限 | 质量保证期 |
| 一 | 防火服（鞋） |  |  |  |  |  |  |  |  |
| 1 |  |  |  |  |  |  |  |  |  |
| 2 |  |  |  |  |  |  |  |  |  |
| 二 | 训练、备勤服（鞋） |  |  |  |  |  |  |  |  |
| 1 |  |  |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第 包 总报价（大写）： | | | | | | | | | |

投标人： （法人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说明：本项综合评分相关资料和其它部分重复的，响应人必须在此项相关资料中再次提供，否则视为未提供。**

**（二）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创新提供货物、服务明细表格式（若有的话，以包为单位分别填写）（若有的话，以包为单位分别填写）**

**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创新提供货物、服务明细表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

货币：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品牌 | 规格型号 | 产地及厂家 | 数量 | 单价 | 代理小、微企业产品  价格总价 | 残疾人福利单位产品  价格总价 | 代理创新产品  价格总价 |
|  |  |  |  |  |  |  |  |  |  |
|  | | | | | | | 代理小、微企业产品  价格合计： | 残疾人福利单位产品  价格合计： | 代理创新产品价  格合计： |

说明：

投标人如实填写表格，无相应内容可填的，填写“无”、“未测试”、“没有相应指标”等明确的回答文字，或用“/”来表示。

投标人： （法人电子签章）

日 期： 年 月 日

**（三）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按《政府招标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提供（若有的话）**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 ) 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包号）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 ）；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数）人,营业收入为（小写）万元,资产总额为（小写）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数）人,营业收入为（小写）万元,资产总额为（小写）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3.…………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 （法人电子签章）

日 期： 年 月 日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若有的话，以包为单位分别填写）**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招标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_\_\_\_\_\_\_\_\_\_\_\_\_）招标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 （法人电子签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注：中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代理机构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五）创新产品和服务承诺函格式（若有的话，以包为单位分别填写）**

**创新产品和服务承诺函**

本单位郑重承诺，根据《政府招标支持创新产品和服务实施细则》（晋财购〔2019〕19号）的规定，本单位参加\_\_\_\_\_\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_\_\_\_\_）招标活动中，所投标的物符合政府招标支持的创新产品和服务，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 ，型号规格： ，制造企业名称为 ； 为《2020年山西省创新产品和服务推荐清单（第一批）》列表中序号第 项。

2、产品名称： ，型号规格： ，制造企业名称为 ； 为《2020年山西省创新产品和服务推荐清单（第一批）》列表中序号第 项。

.......

本单位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 （法人电子签章）

日 期： 年 月 日

**证明文件附后**

**商务、技术文件**

**（一）对商务要求的响应内容格式**

**根据本文件第四部分中商务要求内容进行响应；（若有的话，以包为单位分别填写）**

**商务要求响应内容表**

投标人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文件商务要求内容** | **是否响应** | **偏离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

①投标人根据本招标文件第四部分商务、技术要求中商务要求的内容进行响应。

②投标人如实填写表格，有偏离情况的，需说明偏离内容；无偏离情况的，填写“无”或“无偏离”。

投标人： （法人电子签章）

日 期： 年 月 日

**（二）对实质性要求的响应内容格式**

**实质性要求响应内容表**

投标人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实质性要求响应内容** | **是否响应** | **偏离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①根据本文件第四部分实质性要求中的内容进行响应。**

**②投标人如实填写表格，无相应内容可填的，填写“无”或用“/”来表示。**

投标人： （法人电子签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涉及政府采购政策要求内容（若有的话）**

**对政府采购相关政策要求的响应情况格式（如适用）**

**注：如有满足相关政府采购政策需按以下格式填写，若不涉及，则无需体现。**

**1、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明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产品名称** | **制造商** | **产品型号** | **节能产品**  **认证证书号** | **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 | **认证机构名称** |
|  |  |  |  |  |  |
|  |  |  |  |  |  |

本项目采购标的物中如包含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中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投标人必须投报品目清单中的产品。

本文件有规定允许采购品目清单以外产品的除外。

**非强制采购节能产品明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产品名称** | **制造商** | **产品型号** | **节能产品**  **认证证书号** | **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 | **认证机构名称** |
|  |  |  |  |  |  |
|  |  |  |  |  |  |

投报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以外的其他节能产品将给予适当加分。

### 2、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产品**  **名称** | **制造商** | **产品**  **型号** | **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号** | **认证证书有**  **效截止日期** | **认证机构**  **名称** |
|  |  |  |  |  |  |
|  |  |  |  |  |  |

投报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以外的其他节能产品将给予适当加分。

**3、正版软件承诺**

本投标人现参与项目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如有）） 的采购活动，本公司承诺投报的计算机产品预装正版操作系统，投报的硬件产品内的预装软件为正版软件。

如上述声明不真实，愿意按照政府采购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投标人：（公章）

日　期：

**（三）对非实质性要求的响应内容格式**

**非实质性要求响应内容表**

投标人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非实质性要求响应内容** | **是否响应** | **响应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①根据本文件第四部分非实质性要求中的内容进行响应。**

**②投标人如实填写表格，无相应内容可填的，填写“无”或用“/”来表示。**

投标人： （法人电子签章）

日 期： 年 月 日

**（四）对技术要求的响应内容格式**

**技术响应内容表**

投标人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招标文件技术**  **规范、要求** | **响应文件**  **对应规范** | **偏离情况**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说明：

①投标人根据本招标文件第四部分商务、技术要求中技术要求的内容进行响应。

②投标人如实填写表格，有偏离情况的，需说明偏离内容；无偏离情况的，填写“无”或“无偏离”。

投标人： （法人电子签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投标货物主要技术指标和运行性能的详细描述；**

**（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自行编写）**

**（五）投标人类似合同案例及相关证明资料**

|  |  |  |  |  |  |
| --- | --- | --- | --- | --- | --- |
| 招标人 | 采购项目 | 联系人 | 电话 | 合同日期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后附相应资料**

**（六）招标文件要求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商务技术材料/文件。**

（若有的话，以包为单位分别填写）格式自拟。

**第七章 相关附件**

**附件一：**

**质疑函**

**一、质疑投标人基本信息**

质疑投标人：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招标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2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